

学工〔2022〕10号

“

”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中共湖南省教育工委关于《加强新时代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办法》（湘教工委发〔2021〕2号）、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教思政厅函〔2021〕10号）、《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》（教党〔2018〕4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构建好心理育人质量提升体系，提高大学生的心理素质，使学生悦纳自我、开发潜能、优化人格，学校决定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携手同行，一起向未来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年04月25日至05月25日

三、参与对象

全体在校学生

四、内容及形式

本次大学生心理健康月主要由现场宣传活动、心理情景剧视频大赛、“相遇春天，守护心晴”寝室长主题培训、“相遇春天，守护心晴”心理健康教育主题讲座、愈心“攻疫”——第二期创意手工坊、团体心理辅导系列活动及各学院心理健康系列特色活动组成。学院特色活动设计要满足不同学生群体心理需求，体现学院专业特色，精心组织，力求创新，确保活动取得实际成效，推动形成理解、接纳、关爱的学习氛围，为学生搭建起锻炼心理素质、提高心理承受能力的平台，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、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，深化心理育人效果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1. 各学院可通过横幅宣传、海报宣传、网络宣传、微信宣传等形式，宣传本届心理健康月的主题、内容、具体活动安排和心理健康教育知识，积极组织和动员学生参与各项活动，唤起同学们对精神健康的关注，以提高大学生心理健康意识，树立现代健康理念，营造健康心理氛围；

2. 根据活动反响和学生满意度进行评比，选出特色品牌活动予以表扬，评比结果将纳入各学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年度考核；

3. 活动结束后，各学院将此次活动的总结和新闻报道（文字+相关图片或视频）以电子档的形式在6月15日前发送至xlzx@hnust.edu.cn。

附件：

1. 湖南科技大学第十七届大学生心理健康月活动安排表
2. 湖南科技大学第十七届大学生心理健康月评分标准

湖南科技大学学生工作处(部)

2022年04月19日

附件 1:

湖南科技大学第十七届大学生心理健康月活动安排表

序号	活动名称		负责单位	时间
1	开幕式暨“相遇春天，守护心晴”心理健康教育主题讲座		学工处	04月26日
2	现场宣传活动			05月21日
3	愈心“攻疫”——第二期创意手工坊			04月30日至05月22日
4	心理情景剧视频大赛			04月25日至05月25日
5	团体心理辅导系列活动	鼓乐“疫”舞·音乐团体活动		04月底至06月初
		面朝未来，迎“疫”飞翔 大学生职业生涯朋辈团体活动		
		心手想牵，“疫”同成长 大学生人际关系朋辈团体活动		
		阳光伙伴，“疫”起向前 大学生团体素质拓展活动		
6	“相遇春天，守护心晴”寝室长主题培训		各学院	04月25日至05月25日
7	“抗击疫情全国心理委员大讲堂” 系列公益讲座			04月09日至04月10日
8	各学院特色活动			04月25日至05月25日

附件 2:

湖南科技大学第十七届大学生心理健康月评分标准

活动名称	评分项目	具体内容	分数
现场宣传活动	活动举行	大学生心理健康月内顺利举行 1 分	1
	前期宣传	①网络宣传 1 分；②其他宣传方式 1 分	2
	活动开展	①现场组织 2 分；②海报张贴 1 分 ③活动效果 2 分（随机发放 10 份“活动满意度调查问卷”，从校、院两个层面对本次活动进行评价，并计入学院考核：全满意 2 分；1 个不满意 1 分；不满意率超过 50%记为 0 分。）	5
“相遇春天，守护心晴”寝室长主题培训	活动举行	大学生心理健康月内顺利举行 1 分	1
	前期宣传	①网络宣传 1 分；②新闻推送 1 分	2
	活动开展	①实到人数/应到人数，有迟到、早退现象酌情扣分 2 分 ②现场组织：寝室长有玩手机、开小差现象酌情扣分 1 分 ③活动效果：2 分（同上）	5
学院特色活动	活动举行	大学生心理健康月内顺利举行 1 分	1
	前期宣传	①网络宣传 1 分；②其他宣传方式 1 分	2
	活动开展	①实到人数/应到人数，有迟到、早退现象酌情扣分 1 分 ②活动创新：专业特色，形式新颖 1 分 ③活动组织：有序、积极参与 1 分 ④活动效果：2 分（同上）	5
心理情景剧视频大赛	加分项	一等奖 1.5 分、二等奖 1 分、三等奖 0.5 分	0-1.5
“抗击疫情全国心理委员大讲堂”系列公益讲座	加分项	讲座宣传、组织安排完成较好的 1 分	0-1

注：酌情给分项目以 0.5 分为一个梯度。